

# 廉江市水务局文件

廉水〔2022〕631号

---

## 关于廉江市第二十五小学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

廉江市第二十五小学：

贵单位送来的关于申请审查廉江市第二十五小学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函及相关材料已收悉。我局组织专家对该方案进行了现场察看，并对你单位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等申请材料进行了技术审查，根据专家的评审意见及修改后的廉江市第二十五小学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现批复如下：

### 一、基本同意该水土保持方案

廉江市第二十五小学建设项目位于廉江市城南中心片区，万和世家西面，廉江市糖厂北面（即原廉江市二轻皮革厂）。地理坐标东经 109° 45' 至 110° 30'，北纬 21° 25'

至  $21^{\circ} 55''$ 。项目总占地面积  $2.29\text{hm}^2$ ，总建筑面积  $19874.57\text{m}^2$ ，其中：教学综合楼  $19483.95\text{m}^2$ 、门楼  $53.56\text{m}^2$ 、舞台  $337.06\text{m}^2$ ；标准环形跑道  $250\text{m}$ 、足球场 1 个、篮球场 2 个。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及其工程范围内的室外运动场、水电、绿化和道路硬化等配套工程。

本工程占地总面积为  $2.29\text{hm}^2$ ，项目占地类型为科教用地，其中永久占地面积为  $2.21\text{hm}^2$ ， $0.08\text{hm}^2$  为临时用地，临时用地施工结束后进行复绿。本工程土石方开挖总量为  $0.41\text{万 m}^3$ ，填方总量为  $5.65\text{万 m}^3$ ，借方总量为  $5.24\text{m}^3$ ，无弃方。本建设项目估算总投资  $27509.76\text{万元}$ ，其中工程费用  $22570.30\text{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326.26\text{万元}$ ，预备费  $1493.79\text{万元}$ ，建设期贷款利息  $745.11\text{万元}$ ，铺底流动资金  $374.29\text{万元}$ 。资金来源由市财政统筹解决。本工程已于 2021 年 3 月开工，于 2021 年 8 月完工，总工期 5 个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一) 同意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2.29\text{公顷}$ 。

(二)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

(三) 同意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7\%$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林草覆盖率  $25\%$ 。

(四)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及分区防治措施安排。同意项目区划分为主体建构物区、绿化及道路广场区、施工

营造区、临时堆土区 4 个一级防治分区，要求各分区落实好相应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五) 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的原则、依据和方法。廉江市第二十五小学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估算总投资为 124.81 万元，其中：主体工程已列投资 99.94 万元，本方案新增 24.87 万元，价格水平年为 2022 年。将新增的水土保持费用列入项目总投资，并确保到位。

### **三、同意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根据《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综[2014]8 号）第十一条：建设学校、幼儿园、医院、养老服务设施、孤儿院、福利院等公益性工程项目的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故廉江市第二十五小学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为 0 元。

### **四、有关工作要求**

(一) 落实主体责任。项目法人单位是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工作的责任主体，你单位应按照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的要求，加强对水土保持工作的管理，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任务分解落实到责任部门及各参建单位。招投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应明确水土流失防治的职责，督促落实好防治措施。组织开展水土保持宣传和知识培训，提高施工单位和人员的水土保持意识。

(二) 制定水土保持工作管理制度。将水土保持工作纳入

日常工作管理,明确水土保持目标、任务与要求,落实责任跟踪与奖惩措施,形成工作制度,定期检查落实。

(三)做好水土保持工程的后续设计工作。水土保持工程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应与主体工程设计同步开展,报主体工程审查、审批部门办理水土保持工程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的审查、审批手续。

(四)强化施工期预防保护措施。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时序安排上应充分体现预防为主的原则,严格控制好各阶段的施工用地范围,减少植被破坏和土地扰动面积,缩短地表的裸露时间。施工结束后,应及时恢复迹地植被。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土方应综合利用,无法综合利用需弃置的,应堆放在法规规定允许堆放的区域,落实防护措施,防止弃渣不当造成水土流失危害。

(五)依法落实水土保持监测工作。项目开工前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向我局提交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

(六)做好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明确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及单项工程的划分,确保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根据建设进度及时做好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及单元工程的验收工作。

(七)水土保持方案在实施过程中需变更的,应按相关规定办理变更手续。

(八)项目主体工程竣工验收时,应依照有关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手续,并报我局备案。

(九)落实定期报告制度。按照有关法规的规定,在项目开工建设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局书面报告开工信息。建设期间的每年3月底前,向我局报告上一年度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

(十)配合做好监督检查工作。我局将对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你单位应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

抄报：湛江市水务局

抄送：廉江市水土保持站、广东振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廉江市水务局

2022年8月16日印

---

